

• ding chuan pian



yiyuan nu xing zhi xing  
guangxi renmin chuban she



编

范

# 女性之星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

K825.7  
D515

25507

艺苑

# 女性之星

丁川 编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# 艺苑女性之星

丁 川 编

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

(南宁市河堤路14号)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广西教育印刷厂印刷

1987年2月 第1版

1987年2月第1次印刷

787×1092 1/32 9.5印张

印数1—20,200册

ISBN 7—219—00030—8

书号：8113 1232

J·5

定价：1.50元

## 目 录

我的路..... 刘晓庆 ( 1 )

刘晓庆《我的路》风波始末..... 董 杉 ( 51 )

送你一棵勿忘草..... ( 81 )

——朱明瑛赴美前的心里话 朱明瑛自述周玉明执笔

她走过的路

——记影星龚雪..... 马德洪 ( 106 )

一霎雨更添新绿

——记电影演员潘虹..... 黄兴华 ( 125 )

她始终依恋和追求着乡音

——访著名女高音歌唱家马玉芬...杨寿清 彭东海 ( 132 )

你好，李谷一..... 罗达成 ( 139 )

啊！邓丽君..... 冰 芝 ( 153 )

王馥荔“天下第一嫂子”的内疚…………… 多 凌 (164)

追求，是她永恒的主旋律

记歌坛名星沈小岑…………… 茅晓峰 (169)

芭蕾演员唐敏…………… 齐明昌 (183)

童心常在的陈美龄…………… 何平华 (192)

“阿诗玛”的又一悲欢

——杨丽坤与“阿鹏”的初恋…………… 李 琼 (200)

泥土之歌

——记音坛无名英雄俸丽…………… 高 峻 (234)

她和她的作品

——女版画家杨照事业与爱情…………… 麦展穗 (247)

落花尤似坠楼人

——著名电影演员上官云珠的悲惨遭遇 ……司徒伟群 (266)

香港影后林黛之死…………… 谢 兴 (276)

# 我的路

• 刘晓庆 •

三十年的时间在一个人的生命里不算短了。可是现在，当我静静地坐在桌前，回想过去走过的道路的时候，脑子里却是一片空白。

究竟是什么时候我成了“明星”？哪一天？哪一时？——我是“明星”吗？我怀疑自己。可是事实摆在面前：那样多眩目的光环，那样多“污泥浊水”。

## 我想写出一个真实的我

很久以来，我就想有一天能够写出一个真实的我，为观众，为朋友，为一切爱我的人们，也为我自己。

一个人是很难准确地认识自己的，我尤其如是。

我总认为，艺术家要敢于面对人生。要有自己独立的个性。一个在生活中拘泥古板的人，很难设想在艺术上会有什么创新、造詣。

每一个艺术家都用自己独特的手段阐述对人生的理解及看法。罗丹用线条和造型塑造“大卫”、“思想者”、“老娼妇”。贝多芬用音符创造第五、第九交响乐。雨果、巴尔扎克、杰克·伦敦、托尔斯泰用文字剖析社会。他们的作品之所以有隽永的生命力，使人们经久不忘，就是因为他们把

自己的个性融汇并表露在他们的艺术之中。

我总是这样想，一个艺术家要比所有的人都更能站在人的角度上观察、体验、感受人生所给予的一切。而我，虽然称不上艺术家，而只是一个最普通不过的人，一个平凡的女人，却也深深地窥视了人生这个大海。

做人难。做女人难。做名女人更难。做单身的名女人，难乎其难。

从我出生开始，就注定了要过动荡而喧嚣的生活。我的母亲历经艰辛之后，在她工作的学校办公室里生下了我。随着时光的流逝，我长大成人，在大起大落的生活里，力求找到心灵上的宁静与平衡，陶冶我的性格，丰富我的艺术，在各种各样无情的敲打锤炼中，我立志由生铁变成钢。

人活着只有一次。生命失去将永不复来。要生活得有价值，每个人都有自己不同的准绳。

我只要活得不虚伪。我希望一生都襟怀坦白，光明磊落。为此我曾付出许多昂贵的代价，但我从不后悔。

人总要有追求，有所寄托。精神上是事业，生活上是爱情。二者同样重要，二者又很难同时得兼。它们互相依存，又容易互相扼杀。

人生是那样光怪陆离，就象是一个万花筒。每个人在里面生活，搏斗，成为五彩缤纷的大千世界里一点小小色素。

在这丰富的人生里，各人都有自己不同的选择。我对自己的选择至今不悔。在这里，我想写写它。写写我这条一步一个脚印走来的，曲折坎坷、布满荆棘的路——

我小时候实在是一只“丑小鸭”。

我相信并承认天赋。我从来就认为演员是先天形成。真

正的演员是学不会的，技巧只是指那些人人可以掌握的东西。

当我呱呱坠地的时候，嗓门就很大，具有歌唱家的气魄。母亲在十月怀胎及生我的时候尝够了辛苦。大起大落的生活在我出生以后就已经开始，而我逢凶化吉的本领在那时便已显露出来。在幼儿园的时候，新楼房倒塌，许多孩子死于非命，而我因在外玩耍得以幸免。我在四川涪陵上小学走过山路，一跤跌下悬崖时，恰巧手又抓住了石头。还有一次，一只疯狗以要咬死我的气势拼命追我，当咬破了我的鞋后跟以后又突然改变了主意。诸如此类的事，孩提时期及长大以后，还有许多。

我出生在四川涪陵。这是一个山清水秀的地方。后来移居成都，至今家还在此地。无论何时想起涪陵，总是有一种深深的眷恋之情。那是我生命的摇篮，也是我艺术的摇篮。

我幼小的时候，实实在在是一只“丑小鸭”。如果拿出我童年时候的照片，不加一番注释，谁也不会相信那就是我。也许是由于这个缘故吧，我从来不把我过去的照片给别人看。小时候，我又黑又瘦，头发又黄又少。每次我缠着外婆给我讲故事，外婆总是摸着我的头给我讲“黄毛女”。许多好心的阿姨总给妈妈叨咕：“还不给你女儿剃头啊，将来她长大了要怪你！”母亲听从同事的劝告，给我剃了好几次光头。也许是母亲真的怕我长大了会怪她，给我剃光头时从不手软。每次剃头时我都象是赴刑场，拼命地捂着脑袋，又哭又闹，任何恐吓、威胁、利诱都无法使我屈服。外婆和颜悦色地说：“剃了头好，剃了头才能当花木兰！你不是说要当花木兰吗？”一提到能当花木兰，我的哭声便戛然而止，我乖乖地坐在椅子上，勇敢地挺着脖子，一直坚持到最后成



了个小秃。

成了小秃的我，并没有当上花木兰，却为此吃了不少亏。光着头丝毫没有影响我的爱好，也没有妨碍我成为幼儿园的文娱骨干。当我们给家长演出前化装的时候，按照不成文的规定，男孩子要抹红脸蛋，女孩子抹了红脸蛋之后还要抹上红嘴唇。当光着头穿着裙子的我站在阿姨面前时，阿姨感到为难。她不知道究竟应该给我抹红脸蛋还是红嘴唇，于是决定什么也不给我抹，让我保持本来面目。忿忿不平的我不服气，在演出时我分外卖力。我使足了劲扯着嗓门，在台上又唱又跳：“红太阳，从天山，慢慢地爬上，风吹，绿草，草低见牛羊。”结果是喧宾夺主，把大家的注意力都吸引到我身上，而那些看过我们演出的叔叔阿姨们都这样说：“就那个小秃子跳得不赖！”

我入学以前，早已能歌善舞。每次去亲戚家玩，茶余饭后，便是我的晚会开始。我一人又踢又打，连跳带蹦，满头大汗也不罢休，以致舅舅称我是“涪陵来的艺术家。”我喜爱戏剧、电影、歌喉、舞蹈，爱好广泛，五花八门。看完演出回家便学给父母看，时常听见夸奖。只是一直认为舞台上、银幕上人物的死都是演员真死，崇敬的同时又感到十分悲惨壮烈。一次，看川剧《望娘滩》，戏中的儿子为了救母亲，变成了一条龙。当演儿子的演员头朝里往台上扑通一死，我拼命地哇哇大哭，伤心之至，震动整个剧场。无论是邻座投来的责备目光，还是母亲严厉的呵斥，都不管用。无可奈何，母亲只得把我抱了出去，而我则从剧场一直哭到家里。

从小我就十分倔。越是禁止我做的事情我偏要试一试。母亲告诉我在床上玩玩具的时候不要把玩具掉在地上，等母

亲一转脸我便把所有的玩具往地上一掬。父亲告诉我蓖麻子不能吃，我非去摘了几个尝尝，结果是又吐又拉，险些中毒。我们家旁边有一个菜园，种了许多萝卜，外婆叫我不要随便到园里去玩，等她一背身我便钻了进去，挖了好几个大萝卜，让别人象抓小偷一样的连同赃物一起送到母亲面前。唉，那时候的我，真不知道给父亲母亲添了多少烦恼。母亲在生气的时候常这样说：“早知道你这样淘气，真不该把你生下来！”我的父母亲都是教育工作者，对我管教甚严。他们望子成龙，又恨铁不成钢，加上我的倔强，不服管教，时常挨打。我真是屡教不改的“坏孩子”。我吃软不吃硬，父母亲打我的时候从来不哭，疼我的外婆总是护着我，时常为此呵斥母亲。当我挨打后一个人和外婆在一起，我就扑在她怀里伤伤心心地哭，而每次边哭边跟外婆说：“打倒妈妈！”

父母的爱，当时的我是体会不到的，反而产生一种反抗的心理。所有的课文，父母都要我倒背如流。有一次我背一篇课文叫《灌木》，既单调又枯燥，我站在桌子面前背呀背呀背呀，上下眼皮直打架，怎么也背不下来，可是母亲一点也不可怜我。直到半夜了，好歹总算把它背下来了，母亲才准许我去睡觉。朦胧之中我听见父母亲在商量，如果我不听话用什么东西打我，既不伤皮肉又觉得疼。我气坏了，睡意全消，一翻身爬起来，抓过母亲的枕头，先在心里喊了一句“打倒妈妈！”然后狠狠地朝枕头上唾了好几下口水。

我不是个听话的乖孩子，但我很聪明。入学之前，我就会背好些唐诗。我每天练习毛笔字，由母亲在写得好的字上面划圈。我家的隔壁是“武侯祠”，往西去是“杜甫草堂”。当冬季来临，寒梅怒放，我喜欢和大人一样背着手在幽香静

寂的园子里散步，受着酷爱中国历史和古典文学的父亲的熏陶。我从小就十分好强，不甘落后，“人所具有，我都具有”——这是我小学时代的座右铭。别人会的，我都要会；别人不会的，我也要会。认定了“即便是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，这个钟也要撞响”。就连体重不如别人，我也发了好几次狠，强迫自己每顿饭多吃一碗。拿我的家乡话来说，我是“吃屎都要吃尖”。

我酷爱读书。小学三年级我开始读长篇小说。读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《草原烽火》。每逢寒暑假，母亲总要抱好多书回来，让我读完。而我每次都贪婪地读。喜欢的书便爱不释手，时常读到天亮。

由于我在入学以前就认识好些字，有一定“文化”，所以坐在课堂上听讲对我来说是一件特别难受的事情。尤其是看到一目了然的算术题和老师讲我早已知道的课文的时候，我感到是那样的乏味。我两分钟做完了作业，看看周围聚精会神的同学，望望天花板，无所事事，只听见“知了”单调的叫声。这个时候要是在游泳池里多好！第二天，我逃学了。我把书包藏在水泥管子里，用砖头堵好，然后就去游泳，捉迷藏，爬树，踢毽子，到天黑才回家。从此以后，我经常逃学。但我不是每天逃学，而是三天打鱼、两天晒网，逃一天学、上两天课，再逃一天学、再上两天课，我每次都能跟上功课，并且硕果累累，收获甚大。我学会了游泳；爬树也爬得快，猴皮筋也跳得好，在我拿给父母亲的成绩册上，还尽是五分。这一天，我又逃学了。当我回到家里，第一眼就看见了老师。我预感到大事不好。果然不出所料，母亲在送走老师之后便开始找打我的尺子，我赶紧夺门而逃，以飞快的速度爬上了树，坐在树杈上直到天黑，任凭母亲喊

破了喉咙，也不吭声。从第二天开始，我多了一件事情：每天上学时必须拿着妈妈给我的“登记表”，离家时由母亲填写“离家时间”，到校后由老师填写“到校时间”，离校时由老师填写“离校时间”，回家里再由母亲填写“到家时间”。我还是没有老师和妈妈聪明。从此以后，我老实多了。

我经常获得“三好学生”的奖状，我是少先队大队的文艺委员，我参加市少年宫的合唱队，又是校舞蹈队的成员，诗歌朗诵获得一等奖，各科成绩一直名列前茅。在那个时候，我的志向就十分明确。有一次作文，题目是《我的理想》。我在上面写道：“我的理想是当一名演员，当我演出结束的时候，获得雷鸣般的掌声和鲜花。”作文讲评时，我的作文象常有的那样，挑出来放在一边。不过这一次不是夸奖，而是狠狠地批评了我一顿，说我是资产阶级的名利思想，目的不正确，好高骛远，等等，等等。老师叫我重新写过。我重新写过了。虽然我十分沮丧，但我心里不服，这件事丝毫没有动摇过我当演员的想法和决心。

### 考进四川音乐学院附中

时机终于到来。我十一岁的时候，四川音乐学院附中招收小学毕业生。我抱着必胜的信心走进考场，以同样的心情领到了入学通知书。我毫不怯懦地站在一排老师面前，唱了我喜爱的两首歌。我唱得十分动情，唱到中间时眼泪夺眶而出。文科考试我获得最好成绩，在口试时口若悬河。当我真正作为音乐学院附中的学生，坐在阶梯教室的时候，那是我神圣的时刻。我神圣的时刻很多，这便是其中之一。

在音乐学院附中就学期间，我的文学爱好从“线装书”

改为“洋装书”，由中国古典文学转到外国文学。我喜爱小动物，尤其喜欢童话小说。由于我的手条件不好，班主任宣布我的专业主修扬琴。想到我再不能在舞台上唱歌跳舞，要终生与这个大家伙作伴，我感到一种深深的失望，伤心地哭了一场。我不喜欢它，不愿意练琴，成天看书。入学一年之内，我几乎读完了校图书馆里的全部童话神话小说，它们给我以无数美好的想象，教给我纯真的感情。在我练琴室的门上有一个小小的窗口，主科老师时常从小窗口里监视我们练琴。一听见脚步声，我就赶快将书藏在琴下面，装模作样地敲打几下功课，直到一次看书入了迷，终于露馅。

一年快完毕了，我刚十二岁。所有的专业都要在台上实习。作为扬琴专业年纪最小的学生，我也要第一次单独在台上给大家演奏。实习分大、中、小三组。在专业内演奏，是小组实习；成绩好，选出来参加民乐系的演奏，是中组实习；再从中选拔优秀者出来给全院演奏的，是大组实习。早在好长时间以前，我的老师就谆谆告诫我一定要勤学苦练，争取参加大组实习，从而成为学校尖子试验田的一颗种子。可是对于我，念念不忘地想着的，只是如何能过老师这一关。我扔下一切书，临时抱佛脚地使劲练琴。

实习的晚上。从早晨起我就不停地想着我的曲子，头昏脑胀。我瞅着老师威严的目光，更加感到今天的责任重大。当报幕员叫到我名字的时候，如雷贯耳。戴着红领巾、穿着裙子的我，胆怯地走上演奏厅的舞台，眼前一片漆黑。在练习时我就有几个音节不顺利，每次到那里就“卡壳”。这一欠说什么也不能错。我不停地叨念着。我拼命想定神，可脑子里一团乱麻。手忙脚乱地，我开始了一生中第一次单独演奏。我懵懵懂懂地弹奏我的曲子，感觉它象一个世纪那样漫

长。越害怕越出事，不出我所料，果然，在那几个音上卡住了。我停下来，看看老师，什么也看不见。我重来。第二次又卡住了。台上台下没有声音。我咬咬牙，又重来。反正今天是豁出去了。我卡住，重来；再卡住，再重来。一连重来了七遍，七遍都卡住了。我创了全院最坏纪录。台上台下一片静寂。我不知所措地坐在那里，只听见老师严厉声喊：“下来！”我站起来，从台中走到台口，放声大哭。

这件事给我的印象是那样深刻，以至于到现在都历历在目。我这个总爱“拔尖儿”的人今天落在了所有学生的后面，成了倒数第一名。我感觉到羞耻。我感觉到平时对老师的欺骗，感觉到一种深深的对老师的歉疚之情。不行，绝对不行！

我开始奋发，开始了真正的学业。我玩命练琴，成天泡在琴上，最多一天长达八个小时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一切都事在人为。终于，当我学满三年的时候，我已是学校尖子试验田的一颗最年轻的种子了。

拿着成绩册飞跑回家，我呼的一下推开了门，然后，愁眉苦脸地跟母亲说：“妈，你看，我的主科扬琴只得了八十五分。”看见母亲生气的面孔，我马上嬉皮笑脸地说：“告诉你吧，妈，全附中只有一个比我多学三年的同学得了八十六分，比我多一分，我是第二名！”

在音乐学院附中的几年里，我学了很多东西。我总认为，“中国要对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”落实到我们身上就是做好本职工作。无论做什么事情，要就不做，要做就一定做好。而且要最好。除专业外，舞蹈、歌唱，我也同样努力。只是，我从没有机会在演戏上展示自己的才华。没有人认为我会演戏。每次班里组织排戏，从来没有人想到过我，我

总是靠边站。对于这一点，我认为是理所当然，从未感到过委屈。相反，我认为演戏是不务正业。我珍惜时间，自视清高，孤芳自赏，有的同学叫我是“骄傲的公鸡”。我雄心勃勃，坚信自己只要不断努力，一定会成为祖国的栋梁。

那是我的黄金时代！单纯，向上，勤奋，朝气蓬勃。我每年以优异的成绩屹立在全班同学之中，整个世界都是一片灿烂的阳光。

### 我也成了“狗崽子”

史无前例的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了。“荡涤一切污泥浊水”。万万没有想到的是，我也在被荡涤之列。所有的都象肥皂泡一样破灭了。我的父亲、舅舅等都是中共川东地下党的党员，一下子全成了“叛徒”。我的父亲是我的继父。我的生父从我一出生开始，就没有见到过。由于政治观点不同，我的生父离开了我的母亲，使母亲在怀我、生我的时候备尝痛苦。我在母亲的办公室里出生，一岁的时候便得了肺结核，这个在当时被认为是不治之症的病险些夺去了我的生命。在这个时候，我们没有得到生父一分钱，没有得到他的只言片语，哪怕是一句问候，一个字。母亲四处奔波，节衣缩食给我买药。现在只值几毛钱的“雷米封”在当时要几十块钱，母亲下决心：“不管吃多大的苦，也要把孩子救活。”外婆二十四小时不分昼夜地守着我，把扇子吊在我的头上，一下一下地拽着系着扇子的绳子，从夜晚一直到天明。没有辜负母亲和外婆的爱，我活过来了。对于我的生父，我和母亲都十分恨他。我不要见他。永不要见。他也许到现在还不知道我是母亲的孩子。就是他现在站在我的面前，我也不认他。当然，我不知道他真的站在我的面前我会怎么样，起码

我现在是这样想。他在欢乐的时候有了我，留给母亲重重艰辛。他对我没有履行过父亲的责任，没有任何养育之恩。当母亲送我到北京拍电影的时候，也许她预感到我以后的发展，她要我无论在什么时候，对任何人都不要提起母亲及父亲的名字。她要求我如果生父来找我，不要认他。我答应了。在八年后的今天，我已今非昔比，在所有介绍我生平的报刊杂志的文章里，从没有出现过母亲和父亲的名字，我在履行着对母亲的诺言。就在今天，我在写这篇文章的时候，母亲又来信要求我，不要提她及继父的名字，我同意了。在这个问题上，我永远站在母亲一边。

我的继父在我三岁时来到我家。我们朝夕相处，我对他怀有深挚的敬爱之情。小的时候，他经常领着我去散步，给我讲《东周列国志》《水浒》《三国演义》，给我讲解唐诗、宋词，讲中国历史，讲《红楼梦》……他每年带着我种南瓜，我们天天挖地，天天浇水，天天施肥，可是在我记忆里，我从来没有看见过我们亲手种下的瓜秧上结出过果实。我的心里，有着许许多多同他在一起的美好记忆，他是我所见到过的最善良、最温和的人。他品质高尚，我热爱他。就连他和母亲发生矛盾，我也总是站在他的一边。父亲成了“叛徒”之后，挨打挨斗象吃饭一样经常。由于我不是他的亲生女儿，“造反派”几乎每天找我谈话，叫我同他划清界线，反戈一击。我决不相信他是什么“叛徒”，我也决不同他划清界线。他关进“牛棚”之后，我也总去给他送饭，看见他挂着黑牌子站在队伍里，我隔老远就大声喊：“爸爸！……”我的犟脾气并没有给父亲带来什么好处，反而使他为我吃了许多苦。一次“造反派”抄我们家，把我的箱子也翻遍了，我的少女的一切秘密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，我



恼羞成怒。我是“可以教育好的子女”，凭什么翻我的东西？我冲出去，和他们吵了一架。无论母亲多么严厉地阻止我，我也不顾一切地尽情地发泄着我的愤怒。第二天，大字报栏上醒目地倒写着父亲的名字，说他指使他家的“狗崽子”，对“革命造反派”进行猖狂反扑。那天中午，我去给他送饭。他没有在“黑帮”队伍里，而是躺在“牛棚”的“床”上，脸上贴满了大大小小的纱布。后来，父亲的腿被打断了。不许治疗，还要批斗。我和妈妈轮流背他，我背到楼下，妈妈再背到会场。不能养伤，也没有药，一次次的批斗使父亲的腿完全成了残废，他已永远不能象正常人那样走路，现在，只能坐手摇车出门上街。为了给父亲买点吃的，我骑着自行车，冒着满街的枪炮声跑遍全城，只买来了一瓶广柑汁。父亲十分有骨气，在拷打之中他从没有诬陷过别人。我深深地敬爱他。我从来没有认为他不是我的父亲。在我的心目中，他是最好的人。

我不能容许任何人对父亲的污辱和亵渎。在我成了“狗崽子”以后，每天回家，总有一群孩子跟在我的后面向我扔石头，叫着父亲的名字，喊：“打倒×××！”我怀恨在心，敢怒不敢言。有一天，我回家很晚，没有一群孩子，只有一个小男孩跟在我的后面跳着叫着：“打倒×××！”开始我忍着，后来看看四周没人，我猛地转过身扑过去，一把抓住他，咬牙切齿地低声吼道：“你打倒谁？你还喊不喊？”我把他使劲地往地上一推，飞跑回家。我施行了“阶级报复”，心惊肉跳地过了好多天。

好学生一下子成了“狗崽子”，这场“灵魂革命”给我刻下了深深的烙印。而我在这样的情况下开始我的演艺事业，这是什么时刻？